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5 年 5 月 1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曹建忠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2015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2015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予以汇报，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正常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在挂牌前清理，年末剩余资金占用均为正常的经营性欠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

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《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四) 审议《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既对公司董事会实施监督，又对股东权益实施维护的工作思路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2015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

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本年度净利润 156,876.03 元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九) 审议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年报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

律师姓名：房隐、孙哲

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股东、董事、高管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由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《关于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12日